



## 基督徒家庭

經文：書24:14-27; 徒16:30-31

### 一. 基督徒家庭與非基督徒家庭的異同

1. 夫妻，兒女，房子，財富，親戚等，這些都一樣。
2. 由於信仰上的不同，所以理家原則，價值觀等會不同。

### 二. 信仰上的不同

1. 有神。與無神，多神。
2. 有聖經真理。有哲學理論。
3. 有永生。不肯定來生。
4. 與神有團契倚靠。靠不定的財物，地位。

### 三. 理家的原則不同

1. 基督徒：
  - a. 基督徒以基督為主，尊主為大。
  - b. 基督徒的身分是管家，凡事求主的喜悅。
  - c. 為神治理家庭，按真理管兒女，財富。
2. 非基督徒：
  - a. 以自己為主，或偶像為主。
  - b. 以尊敬的人物，財產，心愛的為主。
  - c. 為國家，民族，或某一理想哲學為主。

### 四. 基督徒當立志全家事奉主，全家信靠主。

#### 結論：

聖經說：兒女為神所賜的產業(詩127:3)，賢妻是神所賜的(箴19:15)，所以當盡為父為夫的責任，善於管理，這才是人生真正永恆的價值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